

贵州省商务厅



黔商函〔2024〕3号

省商务厅关于同意贵州华夏生态交易中心 有限公司新增交易品种的批复

贵州华夏生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：

你司报来《关于新增交易品种的请示》(华夏生态呈字〔2024〕5号)收悉。

根据国发〔2011〕38号文件、国办发〔2012〕37号文件、《商品现货市场交易特别规定(试行)》(商务部令2013年第3号)、《贵州省交易场所管理办法》(黔府办发〔2017〕25号)、《省商务厅关于同意贵州生态产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投入运营的批复》(贵州生态产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2023年已更名为贵州华夏生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)(以下简称贵州华夏生态)的相关规定,经研究,同意贵州华夏生态新增农产品、农副产品、林产品,农产品主要呈现为生姜、鸡蛋、圆葱、土豆等,农副产品主要呈现为蒜片、水果、香料(八角、孜然、花椒、桂皮)等。请严格

按照关规定和要求开展业务，坚决杜绝发生举报投诉。



2024年2月20日

抄送:省地方金融监管局、省证监局、省市场监管局、
人民银行贵阳中心支行。